

教育評議會代表出席
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13-11-2006 討論

“資助幼兒教育” 提交會議文件

- 本會歡迎特首在施政報告中，提出每年撥出 20 億元資助幼兒教育。
- 施政報告提出的「學券制」，較類同當前中小學實施的直接資助學校方案。政府如有意落實名副其實的學券制，宜與教育界於事前進行充分諮詢。當前宜取消具爭議的學券制名稱，改稱「直接資助幼稚園家長方案」。
- 政府在增加對幼教資助的同時，應先確保現有幼師薪級表有效施行，以保障幼師的專業地位，減少人才流失。本會認同鼓勵幼師持續進修，提高學歷的需要，唯政府應同時制訂更具吸引力的幼師薪級表，以適用於持幼教文憑及學位的幼師，使他們的薪酬能與學歷掛鈎。
- 以現時新增的資助模式，主要資助家長繳交學費，幼稚園如不增收學費，將無法從資助方案獲取任何額外資源的增加，幼教質素亦無從提升。本會質疑政府為何不直接撥款資助幼稚園，實施「直接資助幼稚園方案」；或以提高學費減免的家庭收入上限，讓只有實際學費資助需要的家庭受惠。到底政府撥出額外資源 20 億元的真正目的何在？
- 政府對幼教的正式資助，正式承認幼教的必須性。本會深信幼兒教育極為重要，影響深遠。政府應對幼兒教育作出更大承擔，訂定時間表，邁向全面資助幼兒教育。本會期望新的特首在任期內，可落實有關政策。
- 政府在為幼稚園提供資助同時，宜總結中小學發展的兩點經驗：
上世紀七、八十年代，由於公營（非牟利）學校的擴張，扼殺私校生存空間，中小學朝向一元化發展。近年政府為求中小學多元化發展，轉而擴充直資中小學，發展優質私校。因此，對

幼稚園的資助方案，同時應容許符合標準的私營幼稚園（教統局數據，約佔私營幼稚園 21%）維持現狀，並獲政府非歧視性的政策對待。

當前中小學外評、自評、系統評估，年度計劃方案等，令中小學管理層及教師疲於奔命，怨聲四起，無助直接改善教與學的質素。政府在資助幼稚園同時，亦要引以為戒，避免過份以行政及問責為名，影響幼稚園正常運作，耗費資源。

查詢聯絡：執委會主席蔡國光（ Tel.: 9621-8482 ）